

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公司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张大庆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持有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 24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0.0223%）的董事、副总经理张大庆先生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2024 年 11 月 11 日至 2025 年 2 月 10 日，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6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56%，不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公司于近日收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张大庆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持有公司股票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张大庆	董事、副总经理	240,000	0.0223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2、股份来源：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

3、减持期间：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2024 年 11 月 11 日至 2025 年 2 月 10 日，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禁止减持的

期间除外)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

4、拟减持股份数量及比例

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60,000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56%, 不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具体减持数量根据市场情况而定, 若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股本除权、除息事项的, 上述股东减持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

5、减持的方式: 集中竞价交易。

6、减持价格区间: 根据减持时市场价格确定。

三、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张大庆先生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依据相关规定, 张大庆先生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均不得超过其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张大庆先生严格履行上述承诺。本次拟减持股份不存在违反其股份锁定承诺的情况。后续将继续严格遵守减持规则的相关规定履行承诺。

四、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具有不确定性。本次拟减持股份的张大庆先生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的减持时间、减持数量和减持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2、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 公司董事会将持续督促张大庆先生严格遵守相应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张大庆先生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非公司第一大股东。本次股份减持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4、本次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情况; 亦不存在违反股东相关承诺的情况。

五、备查文件

1、张大庆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月十九日